

马背到云端的
历史跨越

赤峰市翁牛特旗人民法院的传承与创新

本报记者●宋宏颖 通讯员●屠凤阳

1 浩瀚草原
马背上的公道正义

马蹄丈量正义,风沙镌刻初心。1949年,翁牛特旗人民法院成立;1953年,该院组建了由乌日套格套、富仓、曹德宝三人组成的巡回审判组,负责东部辖区的案件审理工作。翁牛特旗东部多为牧区,地广人稀、交通不便。法院给这3名法官每人配备了一匹马、一支枪、一套行李和一个卷宗包。巡回审判组没有固定的办公地点,他们骑马深入边远牧区,在蒙古包、草牧场等场所,向群众宣传新颁布的法律法规,普及法律知识,调解处理简单的民事纠纷,数十年如一日。“马背法庭”成为了翁牛特旗法院最具特色的工作模式。

翁牛特旗东部所辖的5个行政区,占全旗三分之二的面积,有7200多平方公里,80%是沙漠,区与区之间最近距离有70多公里。为提高工作效率,3名法官一人负责一个片区,采取“下去一把抓,回来再分家”的办法开展工作。由于人口密度低,且受交通条件限制,当时人均年办案量8-10件,相当于现在法官人均办案量的1/30。为了方便当事人,他们在各行政区设立了“受案站”,由工作片区里的秘书代收案件,以待法官巡回审理。

当时因法律体系尚不完善,法官们凭借公道正义、实践经验及民族习惯来断案,对于一些民事案件,尽量居中调解,现场解决纠纷,这样更能得到群众认同、利于后续执行。

法官一般一个季度回法院本部一次,把一些需要判决的案件提交法院审判委员会讨论。除此之外,他们奔走在各自的片区,在风餐露宿中书写着“马背法庭”的传奇故事。

1956年3月,曹德宝在处理一起草场纠纷时,邀请嘎查达(村长)参与调解,并作为“习惯法见证人”。他们结合蒙古族传统习俗,在敖包前组织调解,采用马步丈量法确定边界,最终促成和解。这种灵活务实的调解方式,既体现了对民族习惯的尊重,又保障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。



慰问曹德宝老人



调解现场



巡回审判



主题党日活动

3

沧海桑田 云端里的跃动初心

进入新时代,翁牛特旗法院的司法实践再次迎来深刻变革。在一站式多元解纷和一站式诉讼服务体系的基础上,2021年,传统的“马背法庭”和“车轮法庭”搬到了数字云端。“云上法庭”实现异地诉讼零跑动,网上开庭支持多方实时视频庭审,在线调解整合多元解纷资源,电子送达与区块链存证确保司法文书安全可追溯,形成全流程数字司法闭环,让农牧民足不出户就能享受便捷的司法服务。

翁牛特旗法院始终坚持“马背+云端”双轨服务机制,2024年,共开展巡回审判215次,覆盖全旗16个苏木乡镇,民

事案件调解成功率92%,位居全市法院前列。

在广袤的草原上,“云上法庭”不仅保留了“马背法庭”深入基层、贴近群众的传统,更以科技赋能,让司法服务突破时空限制。

2022年1月,居民李某与贵州省凤冈县胡某因婚姻纠纷需跨省诉讼。翁牛特旗法院通过“跨域立案”系统协助立案,并引导双方通过“移动微法院”进行线上调解。法官、书记员与当事人相约同时手机上线,经过沟通调解,最终促使双方达成离婚协议。该案全程

线上办理,当事人足不出户即解决了婚姻纠纷。

2025年6月,该院通过“云上法庭”集中化解了7起涉企合同纠纷,平均审理周期不足10天。“云上法庭”已成为开展线上诉讼服务和多元解纷的核心平台。

山高水长,法润穹苍。从马背到车轮再到云端,形式之变映照现代化进程,初心之守诠释为民本质。深入基层、服务群众的司法理念是翁牛特旗法院始终不变的追求,他们以传承者的姿态守护法治根基,以创新者的精神提升司法效能。

在赤峰市翁牛特旗的广袤草原上,从1953年三匹骏马驮起内蒙古自治区最早的“马背法庭”,到如今高效便捷的“云端法庭”,生动记录着基层司法的发展历程。马蹄声、车轮声、数据流的时代变奏,共同谱写出人民司法制度在草原深处的壮美篇章。

赤峰市翁牛特旗人民法院以“马背法庭”为载体,传承“马锡五审判方式”的精髓,通过巡回审判、公开审理、便民司法等多项举措,守护着草原儿女对公平正义的期许。

2

风雨兼程
车轮上的法治印记

进入80年代,翁牛特旗法院“马背法庭”迎来了历史性变革,马背法庭升级为车轮法庭。但深入基层、贴近群众的司法理念依然是新时期法官们不变的追求。

法院立案庭、审判庭、执行庭等相继建立,还在海拉苏、桥头等地设立了5个固定的基层法庭,覆盖了核心苏木乡镇。当时,普遍实行“调解为主、判决为辅”的办案方针,调解结案率长期保持在70%以上。由于民事调解方便、简易、高效,也更易被案件当事人接受。

1985年,“幸福250”双轮摩托车和“长江750”三轮摩托车相继进驻法院和基层法庭。“车轮法庭”接过“马背法庭”的接力棒,成为草原上一道崭新的法治风景线。

有了摩托车,司法服务便有了更快的速度和更广的覆盖范围。不过,摩托车也时常会闹些“小脾气”。机器没油了它会就地“休息”,遇到较深的积雪它会立马“趴窝”,法官们即便人拉肩扛,也要准时出现在当事人面前。1989年大暴雪中,法官们12小时艰难前行30公里,却仍坚持送达法律文书,老额吉(母亲)哭着端来奶茶为他们取暖。这些带着体温的奶茶,让法官们冻僵的手指重新握住车把,继续向着下一个目的地出发。

2005年开始,翁牛特旗法院为基层法庭陆续配备了越野汽车,还先后设立了巡回审判点和“法官便民工作室”,“马背法庭”的核心精神日益传承光大。

2020年以后,法院又逐步为基层法庭配备了装备有文字速录系统、远程立案系统和电子签章系统的巡回审判车。受理起诉案件可就地办理,开庭审判后也能当场制作、送达法律文书,甚至可以现场执行,一辆汽车成了一个移动的法庭,法官的办案效率显著提高。